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叶运寿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并对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叶运寿	是	361	2016-6-30	2018-7-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9131%
叶运寿	是	190	2016-6-30	2018-7-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332%
合计	-	551	-	-	-	4.4463%

控股股东叶运寿先生于2018年7月30日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解除质押股份合计551万股，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4463%，占公司总股本的1.0077%。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叶运寿	是	250	2018-8-1	2018-10-2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4%	补充质押
合计	-	250	-	-	-	2.0174%	-

2、控股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叶运寿先生本次补充质押 250 万股，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2.0174%，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7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运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392.212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644%；累计质押股份 10,787.03 万股，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87.0468%，占公司总股本的 19.7286%。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是控股股东叶运寿先生对其原有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日